

证券代码：833016

证券简称：希尔传媒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广东希尔文化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活动策划服务、广告服务	6,100,000	9,208,113.50	佛山巴士广告自运营已有一年时间，后续我方签约佛山车身广告金额会降低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广告推广营销服务	9,300,000	5,989,188.46	广东希尔户外牌整体租赁给珠海市创兴广告公司，销售金额会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或者股权质押保证担保	30,000,000	10,000,000	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调整
合计	-	45,400,000	25,197,301.96	-

(二) 基本情况

- 黄宇海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宇海先生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 杨云如女士为黄宇海先生的配偶；杨云如女士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3、澳门濠通希尔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澳门宋玉生广场 181-187 号光辉商业中心 14 楼 j 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澳门希尔拓达有限公司、澳门濠通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 万澳门币

主营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希尔传媒持有澳门希尔拓达有限公司 44%的股份，澳门希尔拓达持有澳门濠通希尔 50%的股份。

4、珠海希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担杆镇伶宾路 5 号 119 之八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姚允彬

实际控制人：姚允彬

主营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希尔传媒持有珠海希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份

5、佛山市巴士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 37 号 A 座 903 房之八单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莉

主营业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希尔传媒持有佛山市巴士传媒有限公司 25%的股份

6、珠海市创兴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万山管理区外伶仃岛石涛苑 E 栋 302 室-15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建斌

主营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希尔传媒持有珠海市创兴广告有限公司 48%的股份

7、珠海幸福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28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苏进顺

主营业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评估；房地产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希尔传媒持有珠海幸福家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的股份

8、根据客户整合推广需求，公司预计本年度向关联方澳门濠通希尔传媒有限公司采购广告发布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3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关联方珠海希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广告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3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珠海希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广告推广营销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3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关联方佛山市巴士传媒有限公司采购广告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5,0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佛山市巴士传媒有限公司销售广告推广营销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6,5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关联方珠海市创兴广告有限公司采购广告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5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珠海市创兴广告有限公司销售广告推广营销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2,000,000 元；预计本年度向珠海幸福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广告推广营销服务的发生金额为 500,000 元。

9、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情况，预计 2024 年度黄宇海及其配偶杨云如为公司取得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而提供无偿的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或者股权质押保证担保。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存在回避表决情形，董事长黄宇海为公司外部借款提供无偿连带保证、资产抵押或者股权质押保证担保，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澳门濠通希尔传媒有限公司、珠海希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巴士传媒有限公司、珠海市创兴广告有限公司、珠海幸福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销售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黄宇海及其配偶杨云如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而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或者股权质押保证担保均为无偿担保。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独立性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以每次双方实际业务发生签定的协议或结算单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且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希尔文化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希尔文化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